



市井

春城里的小巷

□ 闫立新

去春城昆明旅游时,我和家人游玩了小巷,老昆明人怜爱和亲昵地把小巷称呼为:小巷巷。

这里有许多或古朴、或静雅、或世俗的小巷,每每穿行其间,看到那些曲里拐弯、纵横交错的小巷中,半掩半开的门扉,常常露出几丛修竹与桃花相对,几盆盆景和假山相称的景致,给我一种悠远、烟火和宁静的感觉。这里,蕴藏了丰富的宋与明清遗留下的文化底蕴,写尽了千百年历经的沧海桑田。

走在磨蹭得光亮的青石板路上,小巷里高矮不齐的灰砖小屋,每一面被时光剥蚀的青墙,每一片青苔覆盖的麦瓦,每一扇古朴的木质窗棂,无不给人一种穿越时光的迷离。青石围栏的水井边,零星开着一些淡淡红红的小野花,每一瓣都好像被明清的月光掩映过。我沉浸在这时光错落的感觉中,常常被小巷里一句久远的歌谣、一种熟稔的声音、一户朴素人家的情景所感动。正是这些平淡的烟火和浓郁的生活气息,承载着古城兴衰历史。

走在文化巷,花之媚、树之挺、草之鲜,屋之古朴,每临其境,我都像在读一

本线装书里的明清风情,一扇扇雕刻着云纹如意花纹的格字窗内,是溢满平和的气息的安然。此刻的小巷里,是一方沉默的古砚,被研磨成闲逸的时光,连怅惘都是明朗诗意的,让人可以穿过时光的苍茫找回真实的自己。

来过吹箫巷的游人,想必都很羡慕巷陌里的住户,他们在慢时光里消磨着自己的日常,种藤栽菊,写诗作画,抽烟遛鸟,或是开着一间间门面,经营着手工作坊,卖着一些咸咸淡淡的生活用品。而我的到来,是醉心这里新奇的一景一幅水墨般的情怀。

小巷见证着古城的历史,又书写着历史。不期而遇的小巷,感觉是那样地熟稔,漫步在弯曲的小巷,仿佛走进了古城苍茫的昨日,让我忘记游走的疲惫。甚至多情地以为,每一扇窗内花香为我而弥漫,每一扇门,都有等待我的一个人,殊不知,小巷从来都不会轻易被人惊扰,只有薄薄的石板路上,一些人的脚步悄悄走近,一些人的脚步已匆匆走远。

风景只为懂的人而生,小巷呈现出的一树一花、一帘一窗、一声一响,更是如此,能让你放松心情,卸载压力,醉心于这里飞花一瓣瓣。我有个外地诗友来

小巷里游玩后,不再为生活的落魄而感到失意,他说:“每个人活着都累,累到不想动时,不如去漫步小巷看月光、看紫藤屋檐,还有门槛上抽着水烟的老者,这样的人生多少也有诗意些。”

其实,小巷给我更多的感觉,就像一个不曾开启的故事,用同一种色调和风格静静地封存在古城里。层层叠叠的青黛瓦上沉淀着不同朝代的尘土,凝重里带着纯粹,纯粹中又含有古朴,缭绕在风烟中弥散不去。从不远处的门里,走出一位提着空鸟笼的老者,他渐行渐远的身影和脚步声,渲染了小巷的幽静和烟火生活的气息,我仿佛也融进了静与晚风里,成了小巷故事中的故事。

在一家摆设两三张小桌,十几把竹椅的简朴茶馆,点了一壶茉莉花茶,一碟瓜子,静静地看着来往的行人,心在氤氲的水雾里淡定平和。我把小巷里所有的感觉和情思,都泡在这壶茶里。

小巷是古城的典籍,走进小巷,就是走进历史而苍古的底片。

小巷,就是古城的血脉,它的舒张,它的幽静,它的喧哗背后,把生活演绎成柴米油盐的市井,也演绎成阳春白雪的优雅。

世相

删除了一个人

□ 李晓

一直等了两年时间,我才把老郑从微信朋友名单里删除了。这对我来说,是一个优柔寡断后的决定。

其实平时,我也删除一些人。比如有时清点微信朋友圈,与这些人很久不见往来,遇到节日,连一句群发的问候也没有,有的还是网名,甚至压根忘了这人是谁,还有的人整天发朋友圈,大都是鸡毛蒜皮的事儿,或雨水一样密集地抛洒人生鸡汤对人强制性进补却由此塞满了心里的困惑,加上我这人患有强迫症,一旦他们发了朋友圈,我就忍不住点赞。

后来我看到一篇文章,说那些靠勉强和刻意维持起来的关系,终究有一天要走散。我深以为然。这人的一辈子,添添加加,删删减减,其实就是不停地打扫自家场地。

但删除老郑就不同了。两年前的春天,老郑就走了。那天下午,老郑在家里炉子上炖鸡汤,还在微信里给妻子留言:早点回家啊,喝土鸡汤。没料,这是老郑在世上留给亲人的最后一句话。老郑突发心梗,倒在了沙发上,妻子回家时,炉子上砂锅里的鸡汤已炖干,只有炖得稀烂的鸡肉鸡骨。惊吓的妻子掰开老郑的眼睛,瞳孔已放大,没救了。

在这美好的世界,谁不深情眷念呐。老郑才56岁,去世前,儿子还在北京读研究生,刚谈恋爱,听话乖顺的儿子便把女友的照片发给他看,温软的语气征询父亲的意见:爸,如何呀?老郑回复说:儿子,继续,她面带喜色,旺你。儿子回复:爸,谢谢!几天后,老郑便给我电话,约我假期去北京,逛逛地坛公园,看看长城。老郑知道我对史铁生的《我与地坛》甚是推崇,我知道老郑有一年去北京在八达岭长城抚摩城砖时,眼里泪花转来转去。

老郑就是这么重情重义的一个人。他喝酒,去给别人敬酒,自己先一口吞下,喉咙里咕噜咕噜响,感觉是一个漏斗。老郑豪迈地自己吞下酒,却拦住别人说,你随意,我干了。我和老郑,算是推心置腹的朋友。与有的人交往,感觉一坐到酒宴上,便话语滔滔,气氛烘托得很是愉悦,但一旦下了酒桌,便觉得无话可说的尴尬,走在一起,生怕衣袖擦着了衣袖。我与老郑不同,即使在一起无话可说也觉得舒坦。记得有天晚上喝酒后,我和老郑步行到城后山顶,彼此沉默地望着城市灯火到了深夜才回家。

老郑的猝然离世,我感到失去亲人一样的痛楚。我在床前明月光下掐指一算,居住在内心的朋友其实不多,彼此发出善意光芒“脉冲”的人其实不多。

我打开老郑发的最后一条朋友圈,是老郑去乡间拍下的春天树桩上的画眉鸟,还配了欧阳修的诗:百啭千声随意移,山花红紫树高低。我点赞并留言:好,好!这也是我发给老郑最后的两个字。我为他叫好,他却不给我打一声招呼,就无声无息离世了。

两年里,我常翻看老郑的朋友圈,有神秘的期待,他的朋友圈突然更新了,幻想着他是从一个遥远的地方归来了。甚至,他从微信里发来熟悉的语音说,今晚还是老地方,你睡眠不好,酒少喝一点啊,我给你顶着。

两年里,我去了老郑的墓地3次。一次是蚕丝一样织起的雨帘里,一次是刮着大风的天气,一次是白云棉絮一样堆满蓝天的秋天。

两年后的春天,我把老郑从微信好友名单里删除了,之前,我给他微信里发去一条信息:郑哥,我不是要忘了你,是把你继续移植到心里去。

删除老郑后,我好长一段时间都觉得心里难受。有句话说,一个人真正的死亡,是在记忆里被注销。但老郑,我还在记忆里常常复活了你。

我不是一个薄情之人,我这样安慰自己。

诗苑

四月的姐姐

□ 高发奎

响水不开,开水不响
纵使思念成河,思念成疾
远嫁他乡的姐姐,头也不回
一个去了丽江,一个去了伊犁

四月的太阳
融化不了玉龙山的雪
四月的风
吹不醒沉睡多年的姐姐
冰清玉洁的姐姐,再也回不到
魂牵梦绕的故乡
伊犁的水,更加清澈激滟
故乡的云,像极了姐姐守护的棉花
误以为吐鲁番的葡萄熟了
姐姐从新疆寄来的棉花,那么白
母亲为父亲准备好了过冬的棉袄
尽管现在才是四月



鸟语花香 李陶摄

人物

菜籽的归宿

□ 邹娟娟

声号令,儿女们齐上阵,用镰刀麻利地齐根割,再轻轻聚拢。

一堆堆的油菜杆连着饱满的菜籽排成一条条长龙,横卧在田埂上。祖父在中间摊开一块巨大的塑料布,率先抱起一堆摆上去,拿起竹竿用力敲。

“唰唰唰——”他像个高明的鼓手,敲击有力而有节奏。一竿子下来,黑色的菜籽四溅。它们像英勇的战士,饱蘸激情,带着阳光的味道,快乐地冲向四面八方;又似调皮的小鱼儿,游走在你的面额、手臂、脚底,触在身上痒痒的,刮蹭着,留下淡淡的黑色痕迹。祖父极乐意做这“网鱼”的人。他头戴凉帽,脖挂毛巾,汗珠子直往下滴,也顾不得擦拭。

本想叫孩子们跟着手脚麻利些,可他刚一张口,又深怕菜籽钻进嘴里。索性埋头干活,不停地抱菜籽杆,拍打完毕,再将减负后的杆子抱到一旁。半天下来,菜籽堆成了小黑山,菜籽杆堆成了大山。

那时的祖父,身体还算健壮,常趁夜色将菜籽堆砌进蛇皮袋里,复装到小推车上,一路彳亍,运到门口的晒场上。夏夜寂静,菜籽的馨香流泻一地。祖父也枕着香梦入眠。

祖父起早翻晒。他光脚踩在圆润光滑的菜籽堆上,用掀板兜一板,轻轻一扬,空中便抛出一条漂亮的黑色弧线。以堆为圆心,向四方抛撒。一下,又一下,铺满整个场地。遇到晴天,他一天都要翻晒好几次。我也曾将手脚伸进菜籽堆里,热乎乎,滑溜溜,说不出的舒服。禁不住抓起一把,让小小的圆形黑籽在我身上“翻山越岭”。不过,祖父是坚决不会让我们这么干的,他珍惜每一粒菜籽。

晒干后的菜籽可出售,也可榨油或换油。祖父不会榨,就去油坊换油。他说:“菜籽的归宿便是化为菜油。闻着香,看着也眼馋。”早上,他将满载菜籽的小拖车推去油坊,天黑方归。一回来,就钻进厨房捣鼓菜油蒜泥拌黄瓜,油炒花生米。就一蛊老酒,才止住白日里的馋。

为装菜油,祖父特制了一个大油壶。他说,菜油养人。经常用菜油给我们摊韭菜饼,做各种菜。菜和油充分融合,油汪汪,养眼可口。

即使时过境迁,各式油品纷纷入驻各大商场。但祖父仍对菜油情有独钟。在他心里,菜油是菜籽的精华,是他最初记忆中的香。这段过往,铭刻一生。